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所含資料不得直接或間接分發、刊發或傳閱到美國境內。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在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購買證券的邀請。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1933年《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法登記。除非獲豁免登記，並已符合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否則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出售、要約出售、轉售、轉讓或交付，或向最終受益人是美籍人士（如美國證券法下S規例對該名詞的定義）直接或間接出售、要約出售、轉售、轉讓或交付。在美國不會有對本公告所述證券的公開發售或出售，亦不會向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利益或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公開發售或出售。

有關更改名稱的自願公告



YANCOAL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CO., LIMITED

(兗煤國際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金額550,000,000美元利率為5.730%於2022年到期的擔保票據

(「2022年票據」)

(股份代碼：4552)

及

於2023年到期500,000,000美元利率為3.50%的高級擔保債券

(「2023年債券」)

(股份代碼：40453)

及

於2024年到期300,000,000美元利率為2.90%的高級擔保債券

(「2024年債券」)

(股份代碼：40928)

各自由以下方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為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謹此提述：

(1) 就2022年票據而言：

- 日期為2012年5月16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22年票據上市的上市通告；
- 日期為2015年11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最高本金總額為250,000,000美元之現金回購要約；
- 日期為2015年12月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任何及所有2022年票據的現金回購要約；
- 日期為2015年12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任何及所有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現金回購要約結果；
- 日期為2015年12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任何及所有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現金回購要約的結算；
- 日期為2016年5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現金購回最高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要約；
- 日期為2016年5月1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現金購回最高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要約提早提交期限屆滿；
- 日期為2016年6月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現金購回最高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要約最終結果；
- 日期為2016年6月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現金購回最高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未償還2022年票據的要約的結算；
- 日期為2018年7月23日有關2022年票據的觸發控制權變動事件通告；及
- 日期為2018年8月15日的控制權變動要約結果公告，內容有關購回本金總額為123,666,000美元的2022年票據；

(2) 就2023年債券而言，日期為2020年11月4日內容有關2023年債券上市的上市通告；

(3) 就2024年債券而言，

- 日期為2021年11月18日內容有關2024年債券上市的上市通告；及
- 日期為2021年11月19日內容有關2024年債券的發售備忘錄刊發公告

據此，2022年票據、2023年債券及2024年債券均由兗煤國際資源開發有限公司發行，及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擔保。

更改公司名稱及公司章程備案

茲提述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2021年12月1日及2021年12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 以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修訂公司章程」)。

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以及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已在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日召開的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批准本公司中文名稱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由“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同步修訂公司章程相關內容。

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6日完成了公司名稱的工商變更登記及公司章程的備案手續，並取得濟寧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換發的營業執照，名稱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執照其他內容不變。更改後本公司法律主體未發生變化，本公司所有涉及公司名稱的規章制度，均一併進行相應修改。

本次更改公司名稱不改變本公司已發行債券、債務融資工具的法律效力，「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債權債務關係由「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承繼，本公司存續的債券、債務融資工具的簡稱及代碼保持不變。本次更改公司名稱不影響本公司履行債券(包括2022年票據、2023年債券及2024年債券)、債務融資工具的還本付息義務。

更改公司標識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自2021年12月16日起更改本公司標識，以反映本公司新名稱。

股份簡稱及股份代碼

2022年票據、2023年債券及2024年債券的股份簡稱保持不變，仍分別為“YANCOAL N2205”、“YANCOAL B2311”及“YANCOAL B2411”。2022年票據、2023年債券及2024年債券的股份代碼保持不變，仍為「4552」、「40453」及「40928」。

本公司認為，上述事件不會對其正常業務營運或履行其在2022年票據、2023年債券及2024年債券下的付款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香港，2021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兗煤國際資源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為劉健先生、吳向前先生及趙青春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為李偉先生、劉健先生、肖耀猛先生、祝慶瑞先生、趙青春先生、王若林先生及黃霄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會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國先生。